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附註	未審核帳項	
		截至2024年 6月30日 止季度 \$'000	截至2023年 6月30日 止季度 \$'000
收入			
徵費		415,610	352,256
各項收費		29,747	24,904
投資收入淨額			
投資收入		87,997	45,339
減去：託管及顧問費用		(2,605)	(2,856)
從投資者賠償基金收回數額	8(a)	1,568	1,520
匯兌損失		(10,391)	(8,555)
其他收入		-	744
		521,926	413,352
支出			
人事費用及董事酬金	8(b)	424,677	392,331
折舊			
固定資產		46,439	25,255
使用權資產		2,743	36,620
其他辦公室支出		9,590	8,914
融資成本		24,366	1,542
其他支出		51,006	49,751
		558,821	514,413
季度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36,895)	(101,061)

第42頁至第45頁的附註是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6月30日(單位：港元)

	附註	未審核帳項 於2024年 6月30日 \$'000	已審核帳項 於2024年 3月31日 \$'000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4,380,254	4,410,812
使用權資產		18,734	21,477
按金及預付款項		335,414	335,414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證券	9(b)	1,878,489	2,102,479
		6,612,891	6,870,182
流動資產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證券	9(b)	1,215,126	898,557
按公平價值透過損益帳的金融資產－匯集基金	9(a)	1,143,173	1,087,666
應收帳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02,198	196,080
銀行定期存款	3	577,264	610,147
為資助計劃持有的現金	4	63,820	58,656
銀行及庫存現金	3	85,910	146,154
		3,287,491	2,997,260
流動負債			
預收費用		8,083	8,497
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		271,624	199,132
銀行貸款	5	18,262	18,262
租賃負債		8,092	9,212
修復撥備		574	574
		306,635	235,677
流動資產淨值		2,980,856	2,761,58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9,593,747	9,631,765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5	2,001,826	2,001,319
租賃負債		11,249	12,879
修復撥備		1,190	1,190
		2,014,265	2,015,388
資產淨值		7,579,482	7,616,377
資金及儲備			
由政府提供開辦資金		42,840	42,840
購置物業儲備		1,186,800	1,186,800
累積盈餘		6,349,842	6,386,737
		7,579,482	7,616,377

第42頁至第45頁的附註是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未審核帳項			
	由政府提供 開辦資金 \$'000	購置物業 儲備 \$'000	累積盈餘 \$'000	總計 \$'000
於2023年4月1日的結餘	42,840	3,375,000	4,496,293	7,914,133
季度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	-	(101,061)	(101,061)
於2023年6月30日的結餘	42,840	3,375,000	4,395,232	7,813,072
於2024年4月1日的結餘	42,840	1,186,800	6,386,737	7,616,377
季度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	-	(36,895)	(36,895)
於2024年6月30日的結餘	42,840	1,186,800	6,349,842	7,579,482

第42頁至第45頁的附註是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附註	未審核帳項	
		截至2024年 6月30日 止季度 \$'000	截至2023年 6月30日 止季度 \$'000
營運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			
季度虧損		(36,895)	(101,061)
就下列事項作出的調整：			
折舊－固定資產		46,439	25,255
折舊－使用權資產		2,743	36,620
融資成本		24,366	1,542
租賃按金的利息收入		-	(73)
投資收入		(87,997)	(45,339)
匯兌損失		10,343	8,491
出售固定資產損失		7	8
		(40,994)	(74,557)
使用權資產的增加		-	(1)
應收帳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的(增加)/減少		(7,034)	35,102
為資助計劃持有的現金的(增加)/減少		(5,164)	9,508
預收費用的減少		(414)	(385)
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的增加		75,950	37,544
源自營運活動的現金淨額		22,344	7,211
投資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			
除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外的定期存款的增加		-	490,805
所得利息		29,528	57,188
購入按公平價值透過損益帳的債務證券		-	(66,811)
出售或贖回按公平價值透過損益帳的債務證券		-	67,128
出售匯集基金		1,533	1,547
購入按已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證券		(896,644)	(77,499)
贖回按已攤銷成本計量的到期債務證券		796,067	43,266
購入固定資產		(19,085)	(12,683)
(用於)/源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88,601)	502,941
融資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			
租賃付款的主要元素		(2,750)	(35,771)
租賃付款的利息元素		(81)	(1,542)
銀行貸款的利息支出		(24,039)	-
用於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26,870)	(37,313)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淨額的(減少)/增加		(93,127)	472,839
季度開始時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731,251	407,901
季度終結時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3	638,124	880,74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的結餘分析

	未審核帳項	
	於2024年 6月30日 \$'000	於2023年 6月30日 \$'000
銀行定期存款	552,214	812,523
銀行及庫存現金	85,910	68,217
	638,124	880,740

第42頁至第45頁的附註是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資料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的。

本中期財務資料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選定的附註解釋。該等附註包括對就了解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以下簡稱“證監會”)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自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刊發以來在財務狀況的變動及表現方面而言至關重要的事件及交易的解釋。本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整套財務報表時所需的全部資料。

本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當中所載的涉及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作為比較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就上述財政年度的法定帳目，但有關的財務資料是來自該等財務報表的。

證監會及其附屬公司－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和投資者及理財教育委員會的財務業績已合併列入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集團內各實體之間的所有重要結餘和交易，均於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悉數抵銷。

本中期財務資料沿用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相同會計政策。

在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季度內，本集團的營運並無重大改變。

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近期發展

利率基準改革－第2階段－《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本集團持有若干以三個月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為參考基準的按已攤銷成本列帳的債務證券。三個月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會繼續採用合成方法發布。在合成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停用前，對該等債務證券的投資將會繼續存在，並在將來進行過渡。本集團已評估有關影響，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不會構成重大影響。本集團正密切留意市況及管理過渡至新的基準利率的事宜。

於2024年6月30日，以合成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為參考基準，而尚未過渡至另一基準的按已攤銷成本列帳的債務證券的帳面值是32,805,000元(於2024年3月31日：32,892,000元)。名義合約總金額是32,791,000元(於2024年3月31日：32,871,000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3.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未審核帳項 於2024年 6月30日 \$'000	已審核帳項 於2024年 3月31日 \$'000
銀行及庫存現金	85,910	146,154
銀行定期存款	577,264	610,14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顯示的款項	663,174	756,301
減去：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款項	(25,050)	(25,05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638,124	731,251

4. 為資助計劃持有的現金

開放式基金型公司及房地產投資信託的資助計劃(資助計劃)於2021年5月10日成立。資助計劃由證監會管理，並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政府)資助符合條件的開放式基金型公司及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在香港設立。為資助計劃持有的現金，僅限於使用該等補貼，因此不可供本集團內任何實體一般使用。未使用的餘額會在資助計劃結束時退還給政府。應付政府的相應款項已計入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

5. 銀行貸款

為了購置物業交易提供資金，本集團已於2023年12月21日獲得五年的定期貸款為2,029,160,000元。定期貸款首兩年的固定利率為每年4.7%，其後為每年浮動利率展期1個月的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0.55%。定期貸款以本集團的土地及樓宇作為抵押。

6. 匯兌風險

本集團的投資指引列明，投資組合只可投資於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的資產。大部分金融資產均以美元或港元計值，而港元則在兌換範圍內與美元掛鈎。匯兌損失主要是由重估以美元計值的金融資產所造成。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7. 帳項綜合

證監會在2002年9月11日成立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是0.2元。並在2012年11月20日以無股本的擔保有限公司形式設立投資者及理財教育委員會。這兩家公司都是證監會的全資附屬公司，及在香港註冊成立。

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設立是為著利便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成立的投資者賠償基金的行政及管理。

投資者及理財教育委員會的宗旨是要提升普羅大眾的金融知識和理財能力，並協助他們作出有根據的理財決定。

於2024年6月30日，在附屬公司的投資(以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列出)是0.2元(2024年3月31日：0.2元)。

8. 關連方交易

本集團與投資者賠償基金及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有關連。除了在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其他部分所披露的關連各方的交易之外，本集團還有以下涉及關連各方的交易及結餘。

(a)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242(1)條獲投資者賠償基金付還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所有支出

期內，從投資者賠償基金收回了1,568,000元以應付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支出(2023年6月30日：1,520,000元)。於2024年6月30日，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與投資者賠償基金的結餘為應付帳項188,000元(於2024年3月31日：148,000元)。

(b)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未審核帳項	
	截至2024年 6月30日 止季度 \$'000	截至2023年 6月30日 止季度 \$'000
董事酬金及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8,908	7,481
退休計劃供款	761	654
	9,669	8,135

薪酬總額已包括在人事費用及董事酬金內。董事酬金是為支付在管理證監會事務方面所提供的服務。以上並不包括酌情薪酬，原因是發放該項薪酬的決定須在財政年度終結時進行審批，因此要留待屆時方能確定。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9. 公平價值計量

(a) 按公平價值訂值的金融資產

下表按照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價值計量〉內界定的三個公平價值等級來呈列在報告期終結時按公平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公平價值。與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採用的等級一致。

	第一級 \$'000	第二級 \$'000	第三級 \$'000	總計 \$'000
於2024年6月30日(未審核帳項) 匯集基金	1,143,173	-	-	1,143,173
於2024年3月31日(已審核帳項) 匯集基金	1,087,666	-	-	1,087,666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季度及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第一級與第二級的金融工具之間並無任何重大轉移，亦無涉及第三級金融工具的轉入或轉出。本集團的政策是要在公平價值於不同等級之間發生轉移時所在的報告期終結前，識別出有關轉移。

匯集基金的投資的公平價值取自公開可得的活躍市場數據，並按匯集基金的資產淨值而釐定。

(b) 非以公平價值列帳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

除下文披露其帳面值、公平價值及公平價值等級的金融工具外，本集團所有以成本或已攤銷成本列帳的金融工具的帳面值，與其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4年3月31日的公平價值均無重大差異。

	帳面值 \$'000	公平價值			
		總計 \$'000	第一級 \$'000	第二級 \$'000	第三級 \$'000
於2024年6月30日(未審核帳項)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債務證券	3,093,615	2,934,824	-	2,934,824	-
於2024年3月31日(已審核帳項)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債務證券	3,001,036	2,829,751	-	2,829,751	-

投資者賠償基金

投資者賠償基金委員會報告

投資者賠償基金委員會(委員會)的委員現呈交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季度的報告及未經審核的簡明財務報表。

投資者賠償基金的設立

投資者賠償基金(本基金)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571章)第XII部的規定在2003年4月1日設立。

財務報表

本基金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期間的財務表現及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列於第47頁至第52頁的未經審核的簡明財務報表內。

委員會的委員

期間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為止的委員包括：

梁仲賢先生(主席)

林振宇博士

(2024年7月31日退任)

葉禮德先生，JP

(2024年8月1日獲委任)

郭含笑女士

溫志遙先生

合約權益

在報告期終結時或在報告期間內任何時間，並不存在任何以本基金作為訂約方及由本基金委員擁有重大權益的重要合約。

委員會代表

梁仲賢

主席

2024年8月15日

投資者賠償基金

簡明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附註	未審核帳項	
		截至2024年 6月30日 止季度 \$'000	截至2023年 6月30日 止季度 \$'000
收入			
利息收入		33,495	26,535
匯兌損失		(3,644)	(2,409)
		29,851	24,126
支出			
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支出	2	1,568	1,520
核數師酬金		58	57
		1,626	1,577
季度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28,225	22,549

第51頁及第52頁的附註是本簡明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投資者賠償基金

簡明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6月30日(單位：港元)

	附註	未審核帳項 於2024年 6月30日 \$'000	已審核帳項 於2024年 3月31日 \$'000
流動資產			
應收利息		44,106	55,366
應收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款項		188	148
銀行定期存款	3	2,623,753	2,584,342
銀行現金	3	584	648
		2,668,631	2,640,504
流動負債			
賠償準備	4	3,394	3,394
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		180	278
		3,574	3,672
流動資產淨值		2,665,057	2,636,832
資產淨值		2,665,057	2,636,832
由以下項目構成：			
賠償基金		2,665,057	2,636,832

第51頁及第52頁的附註是本簡明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投資者賠償基金

簡明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未審核帳項					
	來自 聯合交易所 賠償基金 的供款 \$'000	來自 商品交易所 賠償基金 的供款 \$'000	來自 證券交易商 按金基金 的供款 (附註5) \$'000	來自 商品交易商 按金基金 的供款 (附註5) \$'000	累積盈餘 \$'000	總計 \$'000
於2023年4月1日的結餘	994,718	108,923	-	-	1,413,407	2,517,048
來自證券交易商按金基金及商品交易商 按金基金的供款	-	-	5,470	617	-	6,087
季度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22,549	22,549
於2023年6月30日的結餘	994,718	108,923	5,470	617	1,435,956	2,545,684
於2024年4月1日的結餘	994,718	108,923	5,470	617	1,527,104	2,636,832
季度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28,225	28,225
於2024年6月30日的結餘	994,718	108,923	5,470	617	1,555,329	2,665,057

第51頁及第52頁的附註是本簡明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投資者賠償基金

簡明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附註	未審核帳項	
		截至2024年 6月30日 止季度 \$'000	截至2023年 6月30日 止季度 \$'000
營運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			
季度盈餘		28,225	22,549
就下列事項作出的調整：			
利息收入		(33,495)	(26,535)
匯兌損失		3,644	2,409
		(1,626)	(1,577)
應收／應付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款項的變動		(40)	(333)
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的減少		(98)	(95)
用於營運活動的現金淨額		(1,764)	(2,005)
投資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			
除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外的定期存款的減少／(增加)		26,711	(79,869)
所得利息		44,681	26,392
源自／(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71,392	(53,477)
融資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			
來自證券交易商按金基金及商品交易商按金基金的供款		-	6,087
源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	6,087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淨額的增加／(減少)		69,628	(49,395)
季度開始時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702,082	164,980
季度終結時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3	771,710	115,585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的結餘分析

	未審核帳項	
	於2024年 6月30日 \$'000	於2023年 6月30日 \$'000
銀行定期存款	771,126	114,939
銀行現金	584	646
	771,710	115,585

第51頁及第52頁的附註是本簡明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投資者賠償基金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資料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的。

本中期財務資料載有簡明財務報表及經選定的附註解釋。該等附註包括對就了解投資者賠償基金(本基金)自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刊發以來在財務狀況的變動及表現方面而言至關重要的事件及交易的解釋。本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整套財務報表時所需的全部資料。

本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當中所載的涉及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作為比較資料，並不構成本基金就上述財政年度的法定帳目，但有關的財務資料是來自該等財務報表的。

本中期財務資料沿用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所採用的相同會計政策。

在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季度內，本基金的營運並無重大改變。

2. 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支出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在2002年9月成立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旨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條例)第III及XII部，代表本基金履行與投資者賠償有關的職能及其他職能。本基金負責為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設立及營運提供資金。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季度，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營運支出為1,568,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季度：1,520,000元)。

3.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未審核帳項 於2024年 6月30日 \$'000	已審核帳項 於2024年 3月31日 \$'000
銀行現金	584	648
銀行定期存款	2,623,753	2,584,342
簡明財務狀況表顯示的款項	2,624,337	2,584,990
減去：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款項	(1,852,627)	(1,882,908)
簡明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771,710	702,082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4. 賠償準備

依據《證券及期貨(投資者賠償—賠償上限)規則》第3條，就每宗在2019年12月31日或之前發生的違責事件，每名申索人的賠償上限為150,000元；而就每宗在2020年1月1日或之後發生的違責事件，每名申索人的賠償上限為500,000元。

於2024年6月30日，本基金就一宗在2019年12月31日或之前發生的違責事件所引致的申索提撥之賠償準備為3,394,000元(於2024年3月31日：3,394,000元)。本基金就該等申索須承擔的最高負債為每名申索人150,000元或所申索的數額，以較低者為準。所有賠償準備均預期將於一年內支付。

5. 來自證券交易商按金基金及商品交易商按金基金的供款

根據該條例附表10第76(11)條，在向有關註冊交易商退回按金及應付予有關註冊交易商的任何款項後，證監會須將證券交易商按金基金及商品交易商按金基金的任何餘款撥入本基金。在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季度內，證監會分別從證券交易商按金基金及商品交易商按金基金將5,470,000元及617,000元撥入本基金。

6. 關連方交易

本基金與證監會、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證券交易商按金基金及商品交易商按金基金有關連。證券交易商按金基金及商品交易商按金基金已於2023年6月清盤。除在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季度的中期財務資料所披露的涉及關連各方的交易之外，本基金並無進行任何涉及關連各方的交易。

7. 或有負債

除在附註4所述已提撥的賠償準備外，於2024年6月30日之未決申索為12宗(於2024年3月31日：12宗)。就該等申索所須承擔的最高負債合共2,199,000元(於2024年3月31日：2,199,000元)。負債額按每名申索人的賠償上限(詳述於附註4)或所申索的數額而釐定，以較低者為準。

8. 匯兌風險

本基金的政策只允許投資於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的資產。所有金融資產均以美元或港元計值，而港元則在兌換範圍內與美元掛鈎。在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季度內，本基金匯兌收益／損失主要是由重估以美元計值的金融資產所造成。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

證券賠償基金委員會報告

證券賠償基金委員會(委員會)的委員現呈交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季度的報告及未經審核的簡明財務報表。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的設立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本基金)根據已廢除的《證券條例》(第333章)第X部的規定設立。然而，自《證券及期貨條例》(該條例)及其附屬法例自2003年4月1日起生效後，新成立的單一投資者賠償基金，將最終取代本基金和商品交易所賠償基金。截至2024年6月30日為止，本基金已轉撥994,718,000元至投資者賠償基金。在清償對本基金提出的所有申索及其他負債之後，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最後會將本基金內的剩餘款項轉撥至投資者賠償基金。

就本基金的運作而言，已廢除的《證券條例》的第X部將按照該條例附表10第74條的規定維持有效。

財務報表

本基金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期間的財務表現及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列於第54頁至第59頁的未經審核的簡明財務報表內。

委員會的委員

期間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為止的委員包括：

梁仲賢先生(主席)

郭含笑女士

賴俊薇女士

林振宇博士

溫志遙先生

合約權益

在報告期終結時或在報告期間內任何時間，並不存在任何以本基金作為訂約方及由本基金委員擁有重大權益的重要合約。

委員會代表

梁仲賢

主席

2024年7月31日

簡明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未審核帳項	
	截至2024年 6月30日 止季度 \$'000	截至2023年 6月30日 止季度 \$'000
收入		
利息收入	1,094	904
支出		
核數師酬金	28	27
季度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1,066	877

第58頁及第59頁的附註是本簡明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

簡明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6月30日(單位：港元)

	附註	未審核帳項 於2024年 6月30日 \$'000	已審核帳項 於2024年 3月31日 \$'000
流動資產			
應收利息		610	612
銀行定期存款	3	99,299	99,009
銀行現金	3	294	353
		100,203	99,974
流動負債			
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		10,189	10,226
應付聯交所的已放棄交易權	4	1,500	1,650
		11,689	11,876
流動資產淨值		88,514	88,098
資產淨值		88,514	88,098
由以下項目構成：			
賠償基金		88,514	88,098

第58頁及第59頁的附註是本簡明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

簡明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未審核帳項						
	來自 聯交所的 交易權按金 (附註4) \$'000	聯交所的 交易徵費 盈餘 \$'000	聯交所及 證監會的 額外供款 \$'000	其他供款 \$'000	累積盈餘 \$'000	撥入投資者 賠償基金 的供款 \$'000	總計 \$'000
於2023年4月1日的結餘	52,150	353,787	630,000	6,502	38,118	(994,718)	85,839
退回聯交所的供款淨額	(700)	-	-	-	-	-	(700)
季度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877	-	877
於2023年6月30日的結餘	51,450	353,787	630,000	6,502	38,995	(994,718)	86,016
於2024年4月1日的結餘	50,050	353,787	630,000	6,502	42,477	(994,718)	88,098
退回聯交所的供款淨額	(650)	-	-	-	-	-	(650)
季度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1,066	-	1,066
於2024年6月30日的結餘	49,400	353,787	630,000	6,502	43,543	(994,718)	88,514

第58頁及第59頁的附註是本簡明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簡明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附註	未審核帳項	
		截至2024年 6月30日 止季度 \$'000	截至2023年 6月30日 止季度 \$'000
營運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			
季度盈餘		1,066	877
就下列事項作出的調整：			
利息收入		(1,094)	(904)
		(28)	(27)
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的減少		(37)	(32)
應付聯交所的已放棄交易權的(減少)/增加		(150)	750
(用於)/源自營運活動的現金淨額		(215)	691
投資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			
除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外的定期存款的減少		24,504	6,479
所得利息		1,096	892
源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25,600	7,371
融資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			
退回聯交所的交易權按金淨額		(650)	(700)
用於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650)	(70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淨額的增加		24,735	7,362
季度開始時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62,362	69,384
季度終結時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3	87,097	76,746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的結餘分析

	未審核帳項	
	於2024年 6月30日 \$'000	於2023年 6月30日 \$'000
銀行定期存款	86,803	76,359
銀行現金	294	387
	87,097	76,746

第58頁及第59頁的附註是本簡明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資料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的。自《證券及期貨條例》於2003年4月1日起生效後，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本基金)最終會停止運作，因此，本基金以非持續經營的基準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我們預期本基金將維持運作，直至完全處理清盤人就2003年3月31日或之前發生的經紀行違責而提出的所有申索及收回款項為止。

本中期財務資料載有簡明財務報表及經選定的附註解釋。該等附註包括對就了解本基金自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刊發以來在財務狀況的變動及表現方面而言至關重要的事件及交易的解釋。本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整套財務報表時所需的全部資料。

本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當中所載的涉及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作為比較資料，並不構成本基金就上述財政年度的法定帳目，但有關的財務資料是來自該等財務報表的。

本中期財務資料沿用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所採用的相同會計政策。

在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季度內，本基金的營運並無重大改變。

2. 根據代位權收取的股本證券

根據代位權收取的股本證券的公平價值在每個報告期終結時重新計量，所產生的任何盈虧於“收回款項”內確認。股息收入(如有的話)同樣於“收回款項”內確認。

於2024年6月30日，根據代位權收取的股本證券為10元(於2024年3月31日：15元)。由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4年3月31日之結餘太少，以致沒有在以千元為計算單位的簡明財務狀況表上顯示出來。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3.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未審核帳項 於2024年 6月30日 \$'000	已審核帳項 於2024年 3月31日 \$'000
銀行現金	294	353
銀行定期存款	99,299	99,009
簡明財務狀況表顯示的款項	99,593	99,362
減去：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款項	(12,496)	(37,000)
簡明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87,097	62,362

4. 來自聯交所的交易權按金／應付聯交所的已放棄交易權

根據已廢除的《證券條例》第104條，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須就每份交易權向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供款50,000元。根據已廢除的《證券條例》第106條，如果無人提出申索或無須提撥其他準備，證監會必須在上述的交易權被放棄後六個月內，向聯交所退回就先前持有人所繳存的按金。季度內，本基金已就16份該等被放棄的交易權向聯交所退回合共800,000元的按金。於2024年6月30日，共有30份交易權合共1,500,000元被放棄但按金則尚未退回(於2024年3月31日：共有33份交易權合共1,650,000元被放棄但按金則尚未退回)。

本季度來自聯交所的交易權按金的變動如下：

	未審核帳項	
	截至2024年 6月30日 止季度 \$'000	截至2023年 6月30日 止季度 \$'000
季度開始時的餘額	50,050	52,150
加上：新發出的交易權	-	50
減去：被放棄的交易權	(800)	-
調整：應付聯交所的已放棄交易權的淨減少／(增加)	150	(750)
季度終結時的餘額	49,400	51,450

5. 關連方交易

本基金與投資者賠償基金及證監會有關連。在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季度內，本基金並無進行任何涉及關連各方的交易。